

西北政法大学07秋季自考本科毕业论文答辩报名须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53/2021_2022__E8_A5_BF_E5_8C_97_E6_94_BF_E6_c67_253769.htm 一、报名时间、地点

1. 报名时间：9月22、23、29、30日 上午8：30 12：00 下午14：00 17：00 2. 报名地点：西北政法大学雁塔校区行政楼二楼南段教务处联合办公室（西安市雁塔区长安南路300号） 3.

联系电话：85385252（报名当日） 88182273（正常工作日）

联系人：苏老师、李老师 二、工作流程 1. 考生在所学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所有课程考核及格后，方可报名。报名时须带齐以下证件及材料：

（1）身份证、准考证、专科毕业证；（2）所有课程考核成绩通知单、接考证明（如有）、免考证明（如有）；（3）独立撰写的毕业论文选题一份。 2.

校自考办对考生报名资格进行审查。 3. 校自考办发给考生空白的《西北政法大学自考本科毕业论文》和《西北政法大学自考本科毕业论文答辩表》各一份，并根据考生论文所涉及的专业领域，为考生指定一名专业教师作为论文指导老师，同时提供该指导老师的联系方式；还将发给《西北政法大学自考本科毕业论文写作诚信承诺书》一份，请考生签名确认后，于答辩时交给所在答辩组答辩秘书。 4. 考生及时与指导老师取得联系，约定指导时间，接受指导（不少于3次），完成论文修改、定稿。 5. 考生须于11月2日前向指导老师提交定稿论文。考生须将指导老师签署的评语封皮和定稿论文装订后复印一式三份（含原件），连同答辩表原件装入《档案袋》，并将《档案袋》封面表格内各项内容逐项填写清楚（其中“报名编号”不填）。 6. 指导老师收齐所指导学

生的定稿论文后，于11月3、4日交至教务处联合办公室。7. 校自考办组织答辩。答辩预计安排在11月17、18日（考生可于答辩前1天前往西北政法大学教务处联合办公室查看，也可于该日登陆“西北政法大学教务处”网站查询；时间安排如无变化，不再另行通知）。8. 考生按时参加答辩。9. 答辩结束15日后由校自考办通过网络公布答辩成绩及成绩单领取等事宜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 论文撰写要求必须遵守《西北政法大学自考本科毕业论文写作规范》的规定：
（1）题目自拟，但不得超出所学专业范围；
（2）论文必须按照规范格式撰写，不少于5000字；
（3）撰写论文必须独立完成，内容应有新意，如有抄袭，取消答辩资格。
2. 包括报名、指导、答辩在内的各环节均要求由考生本人进行，不得由他人代替。
3. 信息发布：所有工作安排、具体要求均通过网络发布。请考生经常登录“西北政法大学教务处”网站查询，由于人力和资源有限，建议尽可能不采用电话咨询方式，请考生谅解、配合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